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2,103,13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59%。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6月20日。

一、非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137号）核准，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冷股份”）于2016年5月向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尚诚壹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7名特定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58,645,096股。

上述非公开发行新增的58,645,096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于2016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

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1.00 元现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实施后，7 名特定合格投资者所持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同步实施了转增，由 58,645,096 股增至 82,103,134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6 月 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履行承诺情况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做出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及 7 名发行对象在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过程中所做承诺，7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二）上述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各发行对象的股份限售承诺已得到严格履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 2016 年 6 月 20 日上市至申请的上市流通日将届满 12 个月，因此可解锁其于本次发行获得的全部股份。

（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各发行对象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亦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20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82,103,13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的9.59%。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共7名，证券账户总数为35户，其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况，亦不存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股份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财通资本-坤泽2号证券投资基金	8,210,313	8,210,313
2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192,113	10,192,113
		兴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兴证资管鑫成9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8,564	778,564
		兴证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兴证资管汇升定增量化鑫汇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4,672	424,672
		兴证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兴证资管汇升定增量化鑫汇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3,115	283,115
		兴证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兴证资管汇升定增量化鑫汇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6,228	566,228
		光大保德信资管-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资产光大银行阳光定增组合资产管理计划	4,246,714	4,246,714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49,342	849,342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24,672	424,672
		虞美琴	212,335	212,335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1,415,571	1,415,571
	小计		19,393,326	19,393,326
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8,210,314	8,210,314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8,210,314	8,210,314
		鹏华基金-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46,714	4,246,714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鹏华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831,143	2,831,143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鹏华基金股票型组合	2,831,143	2,831,143
		鹏华基金-工商银行-鹏华基金鹏诚理财多策略绝对收益资产管理计划	353,893	353,893
		鹏华基金-工商银行-鹏华基金鹏诚理财多策略绝对收益12号资产管理计划	339,737	339,737
		鹏华基金-工商银行-鹏华基金鹏诚理财多策略绝对收益13号资产管理计划	283,114	283,114
		鹏华基金-广发银行-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42,468	42,468
		鹏华基金-宁波银行-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4,670	424,670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鑫睿4号单一资金信托	424,670	424,670
	小计		28,198,180	28,198,180

4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澳银基金-招商银行-信达澳银基金-定增优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 105, 157	4, 105, 157
		信达澳银基金-招商银行-信达澳银基金-定增优选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 105, 156	4, 105, 156
	小计		8, 210, 313	8, 210, 313
5	深圳尚诚壹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尚诚壹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尚诚壹品丰年今嘉 1 号基金	8, 210, 313	8, 210, 313
6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4, 246, 714	4, 246, 71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睿远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397, 370	3, 397, 370
		博时基金-招商银行-东洋资产管理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7, 785	707, 785
	小计		8, 351, 869	8, 351, 869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优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3, 589	263, 589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富春定增 929 号资产管理计划	764, 411	764, 41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5, 056	195, 05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 784	189, 784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潘皓东	26, 359	26, 359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紫金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 995	28, 995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759 号资产管理计划	60, 626	60, 626
	小计		1, 528, 821	1, 528, 821
合计			82, 103, 134	82, 103, 134

注：1、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10只产品认购，视为1名发行对象；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11只产品认购，视为1名发行对象；

3、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产品认购，视为1名发行对象；

4、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3只产品认购，视为1名发行对象；

5、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7只产品认购，视为1名发行对象。

4、自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上述各发行对象所做的股份限售承诺已履行完毕，其对公司不存在其他承诺。

四、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6,879,823	12.48%	-82,103,134	24,776,689	2.8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49,607,358	87.52%	+82,103,134	831,710,492	97.11%

1、人民币普通股	508,107,358	59.32%	+82,103,134	590,210,492	68.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41,500,000	28.20%		241,500,000	28.20%
三、股份总数	856,487,181	100%		856,487,181	1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大冷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大冷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发行时所做出的承诺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大冷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相关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7 日